

中共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作委员会文件

宣开发〔2019〕13号

宣城经开区党工委关于印发 《2019年经开区党建工作要点》的通知

各街道党工委，管委会各部门，各基层党组织：

《2019年经开区党建工作要点》已经党工委会议研究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中共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委

2019年3月12日

2019年经开区党建工作要点

2019年度党建工作的总体要求是：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、十九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，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，紧紧围绕市委“1533”党建行动计划和开发区工作大局，从严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，有效提升党建工作质量，健全党建工作运行机制，强化党建工作基础保障，充分调动全区各级党组织和党员的积极性、主动性、创造性，奋战“5个100”，奉献本职岗位，积极争先创优，为“对标沪苏浙、争当排头兵”提供坚强保证。

（一）从严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

各级党组织履行主体责任，党组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，各部門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“一岗双责”。党工委班子成员建立党建联系点，每年开展党建工作专题调研，党工委领导兼任所在支部党建顾问，带头以普通党员身份参与所在支部党日活动，带头上党课，指导党建工作开展，发挥示范带动作用。机关党委、企业党委每年向党工委专题报告1次抓党建工作情况，坚持对基层党组织平时考核与年终考核相结合，确保考准考实。对年度党建述职评议考核位次靠后的党组织书记进行约谈，督促整改到位。

（二）有效提升党建工作质量

1. 着力推进党的政治建设。始终树牢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巩固拓展“讲重作”“讲严立”专题警示教育成果，扎实开展“三查三问”，自觉做到对标对表。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，严肃查处违反准则

的行为。完善和落实民主集中制各项制度，坚持不懈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。落实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意见，引导干部在奋战“5个100”，奉献本职岗位，积极争先创优，在“对标沪苏浙、争当排头兵”中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，奋发有为、敢于担当，弘扬忠诚老实、公道正派、实事求是、清正廉洁等价值观，涵养风清气正政治生态。

2. 着力推进党的思想建设。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。发挥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示范带动作用，推进各级党组织学习制度化规范化。推广使用“学习强国”学习平台。认真开展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，着力解决信念不坚定、宗旨意识不牢固、作风不实、担当不足的问题。强化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，做大做强主流思想舆论，突出抓好“对标沪苏浙、争当排头兵”主题活动宣传。精心组织宣传经开区在招商引资、项目建设、企业帮扶、“僵尸企业”处置、改革创新等方面的效果亮点，营造经开区转型升级的良好舆论氛围。广泛开展理想信念教育，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全面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（所、站）建设。加强诚信建设和志愿服务制度化建设，深入实施公民道德建设工程。广泛开展移风易俗、弘扬时代新风行动，进一步推进文明村镇、文明单位、文明家庭创建工作。围绕建国70周年，开展系列庆祝活动，进一步统一思想、凝聚共识，把经开区党员职工的奋斗精神、干事创业的活力激发出来。

3. 着力推进党的组织建设。围绕打好基层基础、建好党员队

伍、创好党建品牌、服务好中心工作，深入实施“五基五力”行动计划，结合百名干部联百企，开展结对共建。拓展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成果，提升“两新”组织“两个全覆盖”质量，探索推广“行动支部”工作法，全面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。办好对接沪苏浙培训班、世行项目能力提升培训班、非公党建业务培训班等重点班次和宣城经开讲坛。认真贯彻市两办《关于进一步大力支持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的若干措施》，探索薪酬激励机制和员工聘任制办法，实行全员聘用，打破身份界限，突出正向激励，体现奖优罚劣，充分调动干部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激发开发区发展的内生活力。继续加大人才工作力度，强化企业家专题培训、后备人才培养，搭建创建科研人才培养平台，开展经开区首届“双创人才”评选表彰活动，形成创新创业的良好发展氛围。做好开发区企业高层次人才调查，掌握企业高层次人才需求，积极主动与高校和科研院所对接，有针对性地赴本省及沪苏浙等区开展一次专项人才招聘对接活动。兑现合肥工业大学等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补贴，将人才优惠政策落到实处。与松江经开区、萧山经开区等对接联系，开展干部互动交流，全面学习沪苏浙地区的先进思想、先进理念和先进经验。

4. 着力推进党的作风建设和纪律建设。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相关规定，扎实开展“严规矩、强监督、转作风”集中整治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专项行动。规范领导干部开门接访机制，建立重大不稳定问题清单制度，落实精准稳控措施，切实做好信访维稳工作。落实党风廉政建设“两个责任”，健全工程

建设、征迁安置、资金支付存放、土地管理、优惠政策使用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权力行使监督机制，加强和改进党内同级监督，落实党内监督条例，推动民主生活会、请示报告、“一把手”三个不直接分管、“三重一大”集体决策、述职述廉、党风廉政约谈等制度的落实。持续抓好省委巡视反馈问题后续整改，着力抓好巡察发现问题整改落实。开展对街道村（社区）巡察覆盖工作。综合运用监督执纪“四种形态”，特别要用好第一、二种形态，抓早抓小，防微杜渐，切实做到日常监督从严、常在、常态。深入推进构建“亲”“清”新型政商关系，依纪依法查处政商交往、服务民营企业中的违纪违法问题，支持企业合法经营，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健康环境。深入推进法治经开区、平安经开区建设，注重打防并举、标本兼治，坚决扫除涉黑涉恶腐败问题，向“村霸”、宗族恶势力亮剑。加大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的查处力度，精准治理“微腐败”。开展经常性纪律教育，营造“不想腐”氛围。强化廉政风险防控，完善“不能腐”制度。

（三）健全党建工作运行机制

1. 健全任务分解机制。各级党组织根据经开区党建工作要点提出的工作任务，研究制定贯彻落实具体方案，明确任务目标和责任领导、责任单位、完成时限。实行分级推进，完善责任体系，重点解决好上下贯通不够、压力逐级递减等问题。完善项目化推进机制，实行台账式管理、挂牌式督查，严格盘点销号。

2. 健全定期调度机制。健全党工委会季研究、机关党委和企业党委常调度、工作进展情况半年通报、年度党建工作年底述职

评议考核机制。对重点任务、重要工作行动迟缓、落实不到位的，督促及时整改到位。

3. 健全监督检查机制。认真落实《宣城市党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》，将实施党的领导活动、加强党的建设工作的有关事务，按规定在党内或者向党外公开。对履行主体责任不力、问题突出的党组织和党员干部按有关规定予以组织处理。

（四）强化党建工作基础保障

1. 保障工作力量。配齐机关党委、企业党委班子，配强机关和非公企业基层党组织书记和党务工作者。继续选派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指导员。规范落实村和社区“两委”干部和后备干部待遇保障，完善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专职党务工作者职务补贴制度。

2. 保障运转经费。完善财政支撑的基层党建工作专项经费制度，坚持将农村和社区基层组织运转经费，以及非公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，机关党组织活动经费列入行政经费预算。实行非公党建经费全额返还，将留存党费用于支持机关支部开展党建活动。

3. 保障活动阵地。通过“五抓五送”，使新建非公党组织活动阵地全部达到“六有”标准。强化区、乡、村三级平台服务功能，提供“一站式”服务。加大村（社区）党群服务中心建设力度，加强管理使用，提高综合服务效用。探索建立专职党建工作指导员制度，在科技园非公有制企业比较集中的区域，建立党群服务中心（蓝领之家），更好地做好小微企业党建服务。

2019年度党建重点工作安排表

序号	工作任务	责任单位	落实时间
1	各级党组织履行主体责任，党组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，各部门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“一岗双责”。	各级党组织、各有关部门（单位）	长期坚持
2	党工委领导干部建立党建联系点，每年开展党建工作专题调研，党工委领导兼任所在支部党建顾问，带头以普通党员身份参与所在支部党日活动，带头上党课，指导党建工作开展，发挥示范带动作用。	党工委成员	长期坚持
3	机关党委、企业党委每年向党工委专题报告1次抓党建工作情况。	机关党委、企业党委	3月份
4	坚持对基层党组织平时考核与年终考核相结合，确保考准考实。对年度党建述职评议考核位次靠后的党组织书记进行约谈，督促整改到位。	机关党委、企业党委	每年年初
5	始终树牢“四个意识”，坚定“四个自信”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扎实开展“三查三问”，自觉做到对标对表。	各级党组织	长期坚持
6	严格执行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，完善和落实民主集中制各项制度，坚持不懈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。	各级党组织	长期坚持
7	落实进一步激励广大干部新时代新担当新作为的意见，引导干部在全面奋战“5个100”，奉献本职岗位，积极争先创优，“对标沪苏浙、争当排头兵”中保持良好的精神状态。	党工委、机关党委	全年
8	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。发挥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示范带动作用，推进各级党组织学习制度化规范化。	各级党组织	长期坚持

9	推广使用“学习强国”学习平台。	党政办公室、党群工作部各基层党组织	3月份
10	认真开展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。	党群工作部、党政办公室、纪检审计室	按上级部署组织
11	精心组织开展经开区在招商引资、项目建设、企业帮扶、“僵尸企业”处置、改革创新等方面成效亮点，营造经开区转型升级的良好舆论氛围。	党政办公室、各部门	全年
12	广泛开展理想信念教育，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全面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（所、站）建设。	文明办	全年
13	围绕打好基层基础、建好党员队伍、创好党建品牌、服务好中心工作，深入实施“五基五力”行动计划，结合百名干部联百企，开展结对共建。	党群工作部 经济发展局	全年
14	拓展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成果，提升“两新”组织“两个全覆盖”质量，探索推广“行动支部”工作法，全面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。	企业党委	全年
15	举行项目能力提升培训班、办好对接沪苏浙培训班、非公党建业务培训班等重点班次和宣城经开讲坛。	党群工作部	4月、7月、9月
16	认真贯彻市两办《关于进一步大力支持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的若干措施》，探索薪酬分配机制和员工聘任制办法，调动干部职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激发开发区发展的内生活力。	党群工作部	3月份
17	实施经开区首届“双创人才”评选表彰活动，形成创新创业的良好发展氛围。	党群工作部	4月份
18	兑现合肥工业大学等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补贴，将人才优惠政策落到实处。	党群工作部	3月份

19	与松江经开区、萧山经开区等对接联系，开展干部互动交流，学习沪苏浙地区的先进理念和先进经验。	党群工作部	全年
20	扎实开展“严规矩、强监督、转作风”集中整治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专项行动。	纪检监察审计室	3至6月
21	规范领导干部开门接访机制，建立重大不稳定问题清单制度，落实精准稳控措施，切实做好信访维稳工作。	社会发展局	全年
22	落实党风廉政建设“两个责任”，健全工程建设、征迁安置、资金支付存放、土地管理、优惠政策使用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权力行使监督机制，加强和改进党内同级监督。	纪检监察审计室	全年
23	持续抓好省委巡视反馈问题后续整改，着力抓好巡察发现问题整改落实。	各部门（单位）	长期坚持
24	开展对街道村（社区）巡察覆盖工作。	纪检监察审计室	3月份启动
25	综合运用监督执纪“四种形态”，特别要用好第一、二种形态，抓早抓小，防微杜渐。	纪检监察审计室	长期坚持
26	深入推进构建“亲”“清”新型政商关系，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健康环境。	各部门（单位）	长期坚持
27	深入推进法治经开区、平安经开区建设，注重打防并举、标本兼治，坚决扫除涉黑涉恶腐败问题和黑恶势力背后的“保护伞”。	社发局、公安分局	全年
28	加大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的查处力度，精准治理“微腐败”。加强廉洁文化建设，营造“不想腐”氛围。完善“不能腐”制度。	纪检监察审计室	长期坚持
29	健全党建工作任务分解、定期调度、监督检查等运行机制	机关党委、企业党委	全年
30	强化党建工作工作力量、运转经费、活动阵地等基础保障。	党群工作部、财政局	全年